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完善产品品牌矩阵，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在丹麦设立全资子公司 SGM Lighting A/P，实际注册名称以当地商事登记名称为准。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鉴于该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品牌矩阵，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市场竞争力，满足公司的市场战略发展规划，故董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SGM Lighting A/P

1、注册资本：100 万欧元

2、注册地址：Sommervej 23, Hasle DK-8210 Aarhus V, Denmark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经营范围：生产、研发及销售建筑艺术照明与舞台演艺照明产品

5、资金来源：子公司自筹资金

6、出资方式：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上述各项内容以当地商事登记机关最终核定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子公司是为便于收购丹麦 SGM Light 公司资产及收购完成后进行业务整合，以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增强公司产品品牌矩阵，服务国际客户，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全球市场份额，符合公司的国际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对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购买丹麦 SGM Light 公司资产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丹麦 SGM Light 公司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公司在境外设立该子公司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同时需注册地政府部门批准，能否成功设立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该子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对外投资的推进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